评 审 报 告

项目名称：濮阳医学高等专科学校基础设施维修-报告厅改造项目(三次）复评

项目编号：E4109005080D05118001001

代理机构：河南省江开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濮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2026 年 10 月 29 日

一、项目情况

1、采购单位：濮阳医学高等专科学校

2、项目名称：濮阳医学高等专科学校基础设施维修-报告厅改造项目(三次）复评

3、预算金额：3155959.79 元

4、项目编号：E4109005080D05118001001

5、代理机构：河南省江开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二、邀请供应商参加采购活动的具体方式和相关情况

1、具体方式：发布竞争性磋商公告

2、公告发布媒体：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濮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

3、公告发布日期：2026 年 10 月 15 日

4、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及开启时间：2026-10-27 10:00:00

5、磋商响应文件接收及磋商会地点：濮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室。

三、参加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名单

河南柃骞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濮阳市广泽建筑安装有限公司

河南中油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河南金海元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景纳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中润昌弘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四、磋商小组成员

濮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磋商小组成员：王跃澎,肖作鑫,杨艳艳

五、评审办法

评审办法采用濮阳政府采购工程竞争性磋商法,即指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供应商。

六、评审情况记录和说明

1、2026 年 10 月 27 日该项目评审结束后，采购人及磋商小组对评审中投标人资格项评审存疑，磋商小组于 2026 年 10 月 29 日下午 3 点进行复评。

2、磋商小组在复评至评标报告撰写阶段时发现:磋商文件中磋商公告“2、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要求：采购限额标准以上，200 万元以下的货物和服务采购项目 400 万元以下的工程采购项目，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采购人应当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本工程采购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要求及《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 号）等文件规定，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或者采购包，不再执行价格评审优惠的扶持政策。**供应商如符合“中型、小型和微型企业”标准，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详见招标文件），未提供声明函者响应无效。**”“(9)享受政府采购政策扶持的证明材料 1、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中 备注:2、依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制定财库〔2020〕46 号《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非小型、微型企业投标时不用提供该声明。**”

濮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以上两部分对中小企业声明函的提供存在歧义，磋商小组提出澄清后，在规定时间内没有收到回复,无法判定中型企业是否需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导致磋商小组后续评审无法进行。经磋商小组复评：本次评审项目废标。

3、补充说明：由于线上评审，已评审过的线上评审过程无法退回，导致资格评审表、项目废标原因表等表格与实际评审情况不符，为不影响线上评标的结束，以上表格均签字但不影响此次评标的最终结果。

濮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磋商小组签字：

杨艳艳 王跃澎 肖作鑫

2026 年 10 月 29 日

备注：

1、该评审报告仅适用于采用竞争性磋商方式采购的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项目

2、如在评审过程中与供应商分别进行了磋商，应将该报告第六项第

四段内容变更为具体磋商内容及过程。

3、成交结果根据采购人是否授权磋商小组确定成交供应商而确定成交候选供应商或成交供应商。

濮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